

深圳市审计局

审计报告

深审政投报〔2017〕287号

被审计单位： 深圳市公安局公交分局

审计项目： 深圳市电子防控工程之公交视频监控系统工
程竣工决算

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审计监督条例》第七条的规定，按照年度审计计划，深圳市审计局政府投资审计专业局成立审计组，自 2017 年 8 月 9 日至 9 月 25 日，对深圳市电子防控工程之公交视频监控系统工程决算进行了审计，对重要事项进行了必要的延伸和追溯。深圳市公安局公交分局及有关单位对其提供的财务会计资料以及其他相关资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负责。深圳市审计局政府投资审计专业局的责任是依法独立实施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深圳市电子防控工程之公交视频监控系统工程项目经原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局（深发改〔2006〕1316 号文）批复总概算，计划投资总额 10,533 万元，资金来源为市政府投资。主要建设内容为在全市的公交车上安装摄像头，构建覆盖全市的公交车视频监控调度系统。

该项目建设单位为深圳市公安局公交分局，经公开招标，主要由北京国安电气总公司、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星火电子工程公司负责施工，设计单位为深圳市东颢实业有限公司，监理单位为北京时代鼎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该项目于 2007 年 2 月开工，2013 年 12 月通过竣工验收。

（二）实施审计的基本情况。

本次竣工决算审计采用送达审计的方式，审计过程中审核该

项目基本建设情况、合同执行情况、财务收支情况、待摊投资的列支内容和分摊的真实性、合法性，归集项目的建设总成本，通过检查和审核相关资料得出审计结论，并评价项目建设实施和财务管理状况，对发现的问题提出改进意见。

二、审计结果和审计评价

（一）审计结果。

竣工决算送审金额为 98,616,556.82 元，经审计，审定金额为 98,114,215.84 元，核减金额为 502,340.98 元，核减率为 0.51%（详见附件）。本次审计送审金额为 3,584,340.54 元，审定金额为 3,579,066.04 元，核减金额为 5,274.50 元，核减率为 0.15%。

截至 2017 年 6 月 13 日，该项目实际收到建设资金 89,297,088.80 元，资金来源为市财政拨款。审定交付使用资产 98,114,215.84 元。该项目计划投资总额为 10,533 万元，实际完成投资总额为 9,811.42 万元，结余计划投资 721.58 万元。

（二）跟踪审计情况。

该项目已完成结算审计 4 项，送审金额合计为 95,032,216.28 元，审定金额合计为 94,535,149.80 元，核减金额合计 497,066.48 元。

建设单位已根据出具的审计报告调整了相关工程结算造价。

（三）审计评价。

审计结果表明，建设单位在项目管理方面，工程资料较齐

全，依法招标确定施工单位；在财务管理及会计核算方面，会计资料较完整，所披露的会计信息基本真实地反映了建设资金的来源和运用情况，但存在决算编制费合同价偏高及未在规定时限内报审项目竣工决算等问题。

三、审计发现的问题和建议

（一）决算编制费合同价偏高。

该项目决算直接委托给深圳市宏华明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进行编制，合同签订于2017年5月18日，合同价为162,925元。根据合同相关条款，决算编制费按照国家建设部《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建标造函〔2007〕8号）的规定计取费用，但是该标准明显高于同行业的计费标准。2017年7月18日深圳市造价工程师协会印发关于《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收费市场价标准》的通知（深价协〔2017〕8号），该标准的费率仅为合同约定取费标准的四分之一。建议建设单位今后应引入竞争机制，降低工程建设成本，节约财政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二）未在规定时限内报审项目竣工决算。

经审计，发现该项目于2013年12月通过竣工验收，建设单位于2017年8月报送项目竣工决算审计，违反了《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审计监督条例》第二十八条的规定。

在今后的工程项目管理中，建设单位应严格遵守《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审计监督条例》的相关规定，在项目竣工完成

验收之日起九十日内送审竣工决算。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该项目拨款结余资金 372,586.46 元。建设单位应按照《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条例》第四十条规定，及时办理结余资金相关手续。

对本次审计发现的问题，请建设单位自收到本报告之日起九十日内，将整改情况书面报告深圳市审计局政府投资审计专业局。

本报告及有关整改情况随后将以适当方式公告。

附件：深圳市电子防控工程之公交视频监控系统工程竣工决算审计汇总表



附件

深圳市电子防控工程之公交视频监控系统工程 竣工决算审计汇总表

		审	审			
一	设备投资:	96,772,718.28	96,275,651.80	497,066.48	0.51%	
1	一期工程 A 包	12,642,582.28	12,540,515.80	102,066.48	0.81%	深审政投报[2009]997号
2	一期工程 B 包	6,369,888.00	6,369,888.00	-	0.00%	深审政投报[2009]715号
3	二期 A、B 包三期 A、B 包	46,178,276.00	45,783,276.00	395,000.00	0.86%	深审政投报[2014]200号
4	四期工程结算	29,841,470.00	29,841,470.00	-	0.00%	深审政投报[2016]423号
5	计算机、路由器采购	61,810.00	61,810.00	-	0.00%	
6	服务器、防火墙采购	631,912.00	631,912.00	-	0.00%	
7	服务器购置	1,046,780.00	1,046,780.00	-	0.00%	
二	待摊投资	1,843,838.54	1,838,564.04	5,274.50	0.29%	
1	建设单位管理费	627,413.54	622,139.04	5,274.50	0.84%	
2	监理服务项目	856,000.00	856,000.00	-	0.00%	
3	咨询服务项目	99,000.00	99,000.00	-	0.00%	
4	工程设计费	98,500.00	98,500.00	-	0.00%	
5	工程竣工决算编制费	162,925.00	162,925.00	-	0.00%	
	合 计	98,616,556.82	98,114,215.84	502,340.98	0.51%	

